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第二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保证向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79 号文核准，我公司向截至2018年7月16日（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陕国投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配股认购股份数量合计为873,521,114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927,147,519股的94.22%。

本次配股发行前，我公司第二大股东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陕高速集团”）持有我公司659,335,15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占公司本次配股发行前总股本的21.33%。本次配股发行过程中，陕高速集团履行了其全额认购的承诺，认购股数为197,800,545股。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陕高速集团持股数增加至857,135,697股，由于配股期间极少数股东弃配或漏配，导致陕高速集团持股比例被动上升0.29%，达到21.62%，其仍为我公司第二大股东。

持有我公司股份857,135,697股（占我公司总股本21.62%）的第二大股东陕高速集团，按照有关规定，为了维持本次配股发行前原持有的21.33%股权比例和自身经营发展需要，计划在自本减持股份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或者集中竞价交易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减持我公司股份不超过11,495,637股（占我公司总股本不超过0.29%）。

陕高速集团严格履行大股东权责，积极维护公司股权结构稳定，坚定支持陕国投高质量转型创新和健康稳定发展。

我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收到陕高速集团《关于减持陕国投 A 股股份的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名称: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2. 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陕高速集团持有陕国投 A 股份 857,135,6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2%。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

1. 拟减持原因：陕高速集团维持原持有的 21.33% 股权比例和自身经营发展需要

2. 拟减持股份来源：2004 年股份转让取得

3. 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1,495,637 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0.29%）

注：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我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将对该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 计划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

5. 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者集中竞价交易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

6. 拟减持股份的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二) 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陕高速集团无违反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陕高速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我公司将按照规定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相关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陕高速集团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股份,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陕高速集团《关于减持陕国投 A 股股份的函》

特此公告。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6 月 10 日